



新按揭貸款客戶、樓宇「加按」貸款客戶及「加按」貸款客戶專享優惠 — 「家居超卓萬全保」保費豁免或折扣優惠（「優惠」）

（只適用於滙豐環球私人銀行或卓越理財尊尚客戶）

#### 一般條款及細則

1. 此優惠（如下條款9所述）由安盛保險有限公司（「AXA安盛」）提供。
2. 此優惠適用於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滙豐環球私人銀行或卓越理財尊尚客戶（「合資格客戶<sup>\*</sup>」）：
  - a) 由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期間（包括首尾兩天）成功申請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滙豐」）新按揭貸款、樓宇「加按」貸款或「加按」貸款<sup>^</sup>；及
  - b) 於2026年3月31日或之前透過滙豐提取全部相關貸款；及
  - c) 於提交相關取貸款申請直至貸款提取日的三個月內，向滙豐為有關貸款物業申請「家居超卓萬全保」，而該「家居超卓萬全保」保單必須於2026年7月31日或之前成功由AXA安盛簽發予合資格客戶<sup>\*</sup>，並受以下條款7約束（「合資格保單」）。
3. 此優惠僅適用於以個人名義申請的貸款。
4. 已為該物業申請滙豐職員房屋貸款計劃之客戶不可享用此優惠。
5. 此優惠只適用於透過滙豐分行/流動理財/個人網上理財/網站並輸入指定推廣編號申請，並經AXA安盛核保的「家居超卓萬全保」保單。
6. 申請「家居超卓萬全保」之自選保障項目並選擇按月繳付該保單保費的客戶不可享此優惠。有關自選保障項目的詳情，請與滙豐分行職員聯絡。
7. 「家居超卓萬全保」保單只會在客戶提取全部相關貸款後簽發。保單生效日期必須在貸款提取日的三個月內，以享用此優惠。
8. 如有關貸款終止，此優惠亦隨之結束。
9. 受本條款及細則約束，優惠包括：

優惠 1：選擇按月繳付保費之合資格客戶<sup>\*</sup>：在第一個保單年度的首 12 個月支付保費後，可獲豁免下一個保單年度（即第 13 至第 24 個月）的保費。每月保費會於第 25 個月重新開始收取。

優惠 2：選擇按年繳付保費之合資格客戶<sup>\*</sup>：首年保費可獲 33 折優惠。

10. 於此優惠下享有保費豁免或折扣優惠期間（「豁免或折扣期」），客戶不得更改保單的供款模式。滙豐及 / 或 AXA 安盛保留權利要求於豁免或折扣期內作出這些更改的合資格客戶<sup>\*</sup>繳付保費全額。
11. 此優惠不可兌換成現金及不可轉讓他人。
12. 如合資格客戶<sup>\*</sup>同時符合就相同保險保單的滙豐員工優惠之條件，滙豐及 AXA 安盛保留權利自行決定只提供其中一項優惠予客戶。
13. 若因此優惠而產生任何爭議，滙豐及 AXA 安盛保留最終及不可推翻的決定權。
14. 除有關合資格客戶<sup>\*</sup>、滙豐及 AXA 安盛以外，並無其他人士有權按《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香港特別行政區法例第 623 章）強制執行本一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或享有本一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下的利益。
15. 滙豐及 AXA 安盛保留權利於任何時間可更改或終止此優惠（全部或部份）及 / 或修訂相關一般條款及細則，而不作任何事先通知。
16. 本一般條款及細則受香港特別行政區法例所規管並據其解釋。
17. 如中英文版本有差異之處，以英文版本為準。

<sup>^</sup> 「加按」貸款是指為現有的滙豐樓宇按揭作貸款重組，包括「加按」及結清所有滙豐樓宇按揭貸款或「加按」及結清單一滙豐樓宇按揭貸款的賬戶。

<sup>\*</sup> 合資格客戶指填寫在網上申請表「保單持有人」部份者，而該客戶於申請時必須身處香港。如選用申請書提交，此客戶指填寫在申請書「個人資料」部份者。該客戶年齡須為 18 歲或以上。

有關產品細節及相關費用（如適用），請參閱相關的單張、小冊子和保單，或可向滙豐職員查詢。

一般保險產品由安盛保險有限公司（「AXA 安盛」）承保，AXA 安盛已獲香港保險業監管局授權並受其監管。AXA 安盛將負責按保單條款為您提供保險保障以及處理索償申請。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滙豐」）乃根據保險業條例（香港特別行政區法例第 41 章）註冊為 AXA 安盛於香港特別行政區分銷一般保險產品之授權保險代理商。一般保險計劃乃 AXA 安盛之產品而非滙豐之產品。

有關與滙豐於銷售過程或處理有關交易的金錢糾紛，滙豐將與您把個案提交至金融糾紛調解計劃；此外，有關涉及閣下保單條款及細則的任何糾紛，將直接由 AXA 安盛與您共同解決。

由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及安盛保險有限公司聯合刊發



**樓花按揭貸款客戶專享優惠 — 「家居超卓萬全保」保費豁免或折扣優惠 (「優惠」)**  
(只適用於滙豐環球私人銀行或卓越理財尊尚客戶)

**一般條款及細則**

1. 此優惠 (如下條款9所述) 由安盛保險有限公司 (「AXA安盛」) 提供。
2. 此優惠適用於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滙豐環球私人銀行或卓越理財尊尚客戶 (「合資格客戶<sup>\*</sup>」) :
  - a) 由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期間 (包括首尾兩天) 成功申請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滙豐」) 樓花按揭貸款 ; 及
  - b) 於2026年3月31日或之前透過滙豐提取全部相關貸款 ; 及
  - c) 於提交相關貸款申請直至貸款提取日的三個月內 , 向滙豐為任何物業申請「家居超卓萬全保」, 而該「家居超卓萬全保」保單必須於2026年7月31日或之前成功由AXA安盛簽發予合資格客戶<sup>\*</sup>, 並受以下條款7約束 (「合資格保單」) 。
3. 此優惠僅適用於以個人名義申請的貸款。
4. 已為該物業申請滙豐職員房屋貸款計劃之客戶不可享用此優惠。
5. 此優惠只適用於透過滙豐分行/ 流動理財/ 個人網上理財/ 網站並輸入指定推廣編號申請, 並經AXA安盛核保的「家居超卓萬全保」保單。
6. 申請「家居超卓萬全保」之自選保障項目並選擇按月繳付該保單保費的客戶不可享此優惠。有關自選保障項目的詳情, 請與滙豐分行職員聯絡。
7. 「家居超卓萬全保」保單只會在客戶提取全部相關貸款後簽發。保單生效日期必須在貸款提取日的三個月內, 以享用此優惠。
8. 如有關貸款終止, 此優惠亦隨之結束。
9. 受本條款及細則約束, 優惠包括 :
  - 優惠 1 : 選擇按月繳付保費之合資格客戶<sup>\*</sup> : 在第一個保單年度的首 12 個月支付保費後, 可獲豁免下一個保單年度 (即第 13 至第 24 個月) 的保費。每月保費會於第 25 個月重新開始收取。
  - 優惠 2 : 選擇按年繳付保費之合資格客戶<sup>\*</sup> : 首年保費可獲 33 折優惠。

10. 於此優惠下享有保費豁免或折扣優惠期間（「豁免或折扣期」），客戶不得更改保單的供款模式。滙豐及 / 或AXA安盛保留權利要求於豁免或折扣期內作出這些更改的合資格客戶\*繳付保費全額。
11. 此優惠不可兌換成現金及不可轉讓他人。
12. 如合資格客戶\*同時符合就相同保險保單的滙豐員工優惠之條件，滙豐及AXA安盛保留權利自行決定只提供其中一項優惠予客戶。
13. 若因此優惠而產生任何爭議，滙豐及AXA安盛保留最終及不可推翻的決定權。
14. 除有關合資格客戶\*、滙豐及AXA安盛以外，並無其他人士有權按《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香港特別行政區法例第623章）強制執行本一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或享有本一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下的利益。
15. 滙豐及AXA安盛保留權利於任何時間可更改或終止此優惠（全部或部份）及 / 或修訂相關一般條款及細則，而不作任何事先通知。
16. 本一般條款及細則受香港特別行政區法例所規管並據其解釋。
17. 如中英文版本有差異之處，以英文版本為準。

\* 合資格客戶指填寫在網上申請表「保單持有人」部份者，而該客戶於申請時必須身處香港。如選用申請書提交，此客戶指填寫在申請書「個人資料」部份者。該客戶年齡須為 18 歲或以上。

有關產品細節及相關費用（如適用），請參閱相關的單張、小冊子和保單，或可向滙豐職員查詢。

一般保險產品由安盛保險有限公司（「AXA 安盛」）承保，AXA 安盛已獲香港保險業監管局授權並受其監管。AXA 安盛將負責按保單條款為您提供保險保障以及處理索償申請。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滙豐」）乃根據保險業條例（香港特別行政區法例第 41 章）註冊為 AXA 安盛於香港特別行政區分銷一般保險產品之授權保險代理商。一般保險計劃乃 AXA 安盛之產品而非滙豐之產品。

有關與滙豐於銷售過程或處理有關交易的金錢糾紛，滙豐將與您把個案提交至金融糾紛調解計劃；此外，有關涉及閣下保單條款及細則的任何糾紛，將直接由 AXA 安盛與您共同解決。

由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及安盛保險有限公司聯合刊發



現有樓花按揭貸款客戶專享優惠 — 「家居超卓萬全保」保費豁免或折扣優惠 (「優惠」)  
(只適用於滙豐環球私人銀行或卓越理財尊尚客戶)

#### 一般條款及細則

1. 此優惠 (如下條款9所述) 由安盛保險有限公司 (「AXA安盛」) 提供。
2. 此優惠適用於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滙豐環球私人銀行或卓越理財尊尚客戶 (「合資格客戶<sup>\*</sup>」) :
  - a) 現持有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滙豐」) 的樓花按揭貸款之物業 ; 及
  - b) 該樓花按揭物業已獲得由發展商或其委託之律師樓所發出的入伙通知書 , 該通知書上之入伙日期為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期間 ; 及
  - c) 由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期間 (包括首尾兩天) 為滙豐維持的有關貸款物業申請「家居超卓萬全保」, 而該「家居超卓萬全保」保單必須於2026年1月31日或之前成功由AXA安盛簽發予合資格客戶<sup>\*</sup>, 並受以下條款7約束 (「合資格保單」) 。
3. 此優惠僅適用於以個人名義申請的貸款。
4. 已為該物業申請滙豐職員房屋貸款計劃之客戶不可享用此優惠。
5. 此優惠只適用於透過滙豐分行/ 流動理財/ 個人網上理財/ 網站並輸入指定推廣編號申請, 並經AXA安盛核保的「家居超卓萬全保」保單。
6. 申請「家居超卓萬全保」之自選保障項目並選擇按月繳付該保單保費的客戶不可享此優惠。有關自選保障項目的詳情, 請與滙豐分行職員聯絡。
7. 「家居超卓萬全保」保單只會在客戶提取全部相關貸款後簽發。
8. 如有關貸款終止, 此優惠亦隨之結束。
9. 受本條款及細則約束, 優惠包括 :
  - 優惠 1 : 選擇按月繳付保費之合資格客戶<sup>\*</sup> : 在第一個保單年度的首 12 個月支付保費後, 可獲豁免下一個保單年度 (即第 13 至第 24 個月) 的保費。每月保費會於第 25 個月重新開始收取。
  - 優惠 2 : 選擇按年繳付保費之合資格客戶<sup>\*</sup> : 首年保費可獲 33 折優惠。

10. 於此優惠下享有保費豁免或折扣優惠期間（「豁免或折扣期」），客戶不得更改保單的供款模式。滙豐及 / 或AXA安盛保留權利要求於豁免或折扣期內作出這些更改的合資格客戶\*繳付保費全額。
11. 此優惠不可兌換成現金及不可轉讓他人。
12. 如合資格客戶\*同時符合就相同保險保單的滙豐員工優惠之條件，滙豐及AXA安盛保留權利自行決定只提供其中一項優惠予客戶。
13. 若因此優惠而產生任何爭議，滙豐及AXA安盛保留最終及不可推翻的決定權。
14. 除有關合資格客戶\*、滙豐及AXA安盛以外，並無其他人士有權按《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香港特別行政區法例第623章）強制執行本一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或享有本一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下的利益。
15. 滙豐及AXA安盛保留權利於任何時間可更改或終止此優惠（全部或部份）及 / 或修訂相關一般條款及細則，而不作任何事先通知。
16. 本一般條款及細則受香港特別行政區法例所規管並據其解釋。
17. 如中英文版本有差異之處，以英文版本為準。

\* 合資格客戶指填寫在網上申請表「保單持有人」部份者，而該客戶於申請時必須身處香港。如選用申請書提交，此客戶指填寫在申請書「個人資料」部份者。該客戶年齡須為 18 歲或以上。

有關產品細節及相關費用（如適用），請參閱相關的單張、小冊子和保單，或可向滙豐職員查詢。

一般保險產品由安盛保險有限公司（「AXA 安盛」）承保，AXA 安盛已獲香港保險業監管局授權並受其監管。AXA 安盛將負責按保單條款為您提供保險保障以及處理索償申請。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滙豐」）乃根據保險業條例（香港特別行政區法例第 41 章）註冊為 AXA 安盛於香港特別行政區分銷一般保險產品之授權保險代理商。一般保險計劃乃 AXA 安盛之產品而非滙豐之產品。

有關滙豐於銷售過程或處理有關交易的金錢糾紛，滙豐將與您把個案提交至金融糾紛調解計劃；此外，有關涉及閣下保單條款及細則的任何糾紛，將直接由 AXA 安盛與您共同解決。

由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及安盛保險有限公司聯合刊發



現有按揭貸款客戶專享優惠 — 「家居超卓萬全保」保費豁免或折扣優惠 (「優惠」)  
(只適用於滙豐環球私人銀行或卓越理財尊尚客戶)

#### 一般條款及細則

1. 此優惠 (如下條款9所述) 由安盛保險有限公司 (「AXA安盛」) 提供。
2. 此優惠適用於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滙豐環球私人銀行或卓越理財尊尚客戶 (「合資格客戶<sup>\*</sup>」) :
  - a)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滙豐」) 之現有按揭貸款客戶<sup>^</sup>; 及
  - b) 由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期間 (包括首尾兩天) 為於滙豐維持的有關貸款物業申請「家居超卓萬全保」, 而該「家居超卓萬全保」保單必須於2026年1月31日或之前成功由AXA安盛簽發予合資格客戶<sup>\*</sup>, 並受以下條款7約束 (「合資格保單」)。
3. 此優惠僅適用於以個人名義申請的貸款。
4. 已為該物業申請滙豐職員房屋貸款計劃之客戶不可享用此優惠。
5. 此優惠只適用於透過滙豐分行/ 流動理財/ 個人網上理財/ 網站並輸入指定推廣編號申請, 並經AXA安盛核保的「家居超卓萬全保」保單。
6. 申請「家居超卓萬全保」之自選保障項目並選擇按月繳付該保單保費的客戶不可享此優惠。有關自選保障項目的詳情, 請與滙豐分行職員聯絡。
7. 「家居超卓萬全保」保單只會在客戶提取全部相關貸款後簽發。
8. 如有關貸款終止, 此優惠亦隨之結束。
9. 受本條款及細則約束, 優惠包括:
  - 優惠 1: 選擇按月繳付保費之合資格客戶<sup>\*</sup>: 在第一個保單年度的首 12 個月支付保費後, 可獲豁免下一個保單年度 (即第 13 至第 24 個月) 的保費。每月保費會於第 25 個月重新開始收取。
  - 優惠 2: 選擇按年繳付保費之合資格客戶<sup>\*</sup>: 首年保費可獲 33 折優惠。
10. 於此優惠下享有保費豁免或折扣優惠期間 (「豁免或折扣期」), 客戶不得更改保單的供款模式。滙豐及 / 或AXA安盛保留權利要求於豁免或折扣期內作出這些更改的合資格客戶<sup>\*</sup>繳付保費全額。

11. 此優惠不可兌換成現金及不可轉讓他人。
12. 如合資格客戶<sup>\*</sup>同時符合就相同保險保單的滙豐員工優惠之條件，滙豐及AXA安盛保留權利自行決定只提供其中一項優惠予客戶。
13. 若因此優惠而產生任何爭議，滙豐及AXA安盛保留最終及不可推翻的決定權。
14. 除有關合資格客戶<sup>\*</sup>、滙豐及AXA安盛以外，並無其他人士有權按《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香港特別行政區法例第623章）強制執行本一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或享有本一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下的利益。
15. 滙豐及AXA安盛保留權利於任何時間可更改或終止此優惠（全部或部份）及 / 或修訂相關一般條款及細則，而不作任何事先通知。
16. 本一般條款及細則受香港特別行政區法例所規管並據其解釋。
17. 如中英文版本有差異之處，以英文版本為準。

<sup>^</sup> 現有按揭貸款客戶由滙豐界定，為免引起疑問，非滙豐現有按揭貸款客戶將不能享受此優惠。

<sup>\*</sup> 合資格客戶指填寫在網上申請表「保單持有人」部份者，而該客戶於申請時必須身處香港。如選用申請書提交，此客戶指填寫在申請書「個人資料」部份者。該客戶年齡須為 18 歲或以上。

有關產品細節及相關費用（如適用），請參閱相關的單張、小冊子和保單，或可向滙豐職員查詢。

一般保險產品由安盛保險有限公司（「AXA 安盛」）承保，AXA 安盛已獲香港保險業監管局授權並受其監管。AXA 安盛將負責按保單條款為您提供保險保障以及處理索償申請。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滙豐」）乃根據保險業條例（香港特別行政區法例第 41 章）註冊為 AXA 安盛於香港特別行政區分銷一般保險產品之授權保險代理商。一般保險計劃乃 AXA 安盛之產品而非滙豐之產品。

有關與滙豐於銷售過程或處理有關交易的金錢糾紛，滙豐將與您把個案提交至金融糾紛調解計劃；此外，有關涉及閣下保單條款及細則的任何糾紛，將直接由 AXA 安盛與您共同解決。

由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及安盛保險有限公司聯合刊發



新按揭貸款客戶、樓宇「加按」貸款客戶及「加按」貸款客戶專享優惠 — 「家居超卓萬全保」保費豁免或折扣優惠（「優惠」）

#### 一般條款及細則

1. 此優惠（如下條款9所述）由安盛保險有限公司（「AXA安盛」）提供。
2. 此優惠適用於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客戶（「合資格客戶<sup>\*</sup>」）：
  - a) 由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期間（包括首尾兩天）成功申請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滙豐」）新按揭貸款、樓宇「加按」貸款或「加按」貸款<sup>^</sup>；及
  - b) 於2026年3月31日或之前透過滙豐提取全部相關貸款；及
  - c) 於提交相關取貸款申請直至貸款提取日的三個月內，向滙豐為有關貸款物業申請「家居超卓萬全保」，而該「家居超卓萬全保」保單必須於2026年7月31日或之前成功由AXA安盛簽發予合資格客戶<sup>\*</sup>，並受以下條款7約束（「合資格保單」）。
3. 此優惠僅適用於以個人名義申請的貸款。
4. 已為該物業申請滙豐職員房屋貸款計劃之客戶不可享用此優惠。
5. 此優惠只適用於透過滙豐分行/ 流動理財/ 個人網上理財/ 網站並輸入指定推廣編號申請，並經AXA安盛核保的「家居超卓萬全保」保單。
6. 申請「家居超卓萬全保」之自選保障項目並選擇按月繳付該保單保費的客戶不可享此優惠。有關自選保障項目的詳情，請與滙豐分行職員聯絡。
7. 「家居超卓萬全保」保單只會在客戶提取全部相關貸款後簽發。保單生效日期必須在貸款提取日的三個月內，以享用此優惠。
8. 如有關貸款終止，此優惠亦隨之結束。
9. 受本條款及細則約束，優惠包括：
  - 優惠 1：選擇按月繳付保費之合資格客戶<sup>\*</sup>：在第一個保單年度的首 12 個月支付保費後，可獲豁免第 13 至第 22 個月的保費。每月保費會於第 23 個月重新開始收取。
  - 優惠 2：選擇按年繳付保費之合資格客戶<sup>\*</sup>：首年保費可獲 4 折優惠。

10. 於此優惠下享有保費豁免或折扣優惠期間（「豁免或折扣期」），客戶不得更改保單的供款模式。滙豐及 / 或AXA安盛保留權利要求於豁免或折扣期內作出這些更改的合資格客戶<sup>\*</sup>繳付保費全額。
11. 此優惠不可兌換成現金及不可轉讓他人。
12. 如合資格客戶<sup>\*</sup>同時符合就相同保險保單的滙豐員工優惠之條件，滙豐及AXA安盛保留權利自行決定只提供其中一項優惠予客戶。
13. 若因此優惠而產生任何爭議，滙豐及AXA安盛保留最終及不可推翻的決定權。
14. 除有關合資格客戶<sup>\*</sup>、滙豐及AXA安盛以外，並無其他人士有權按《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香港特別行政區法例第623章）強制執行本一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或享有本一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下的利益。
15. 滙豐及AXA安盛保留權利於任何時間可更改或終止此優惠（全部或部份）及 / 或修訂相關一般條款及細則，而不作任何事先通知。
16. 本一般條款及細則受香港特別行政區法例所規管並據其解釋。
17. 如中英文版本有差異之處，以英文版本為準。

<sup>^</sup> 「加按」貸款是指為現有的滙豐樓宇按揭作貸款重組，包括「加按」及結清所有滙豐樓宇按揭貸款或「加按」及結清單一滙豐樓宇按揭貸款的賬戶。

<sup>\*</sup> 合資格客戶指填寫在網上申請表「保單持有人」部份者，而該客戶於申請時必須身處香港。如選用申請書提交，此客戶指填寫在申請書「個人資料」部份者。該客戶年齡須為 18 歲或以上。

有關產品細節及相關費用（如適用），請參閱相關的單張、小冊子和保單，或可向滙豐職員查詢。

一般保險產品由安盛保險有限公司（「AXA 安盛」）承保，AXA 安盛已獲香港保險業監管局授權並受其監管。AXA 安盛將負責按保單條款為您提供保險保障以及處理索償申請。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滙豐」）乃根據保險業條例（香港特別行政區法例第 41 章）註冊為 AXA 安盛於香港特別行政區分銷一般保險產品之授權保險代理商。一般保險計劃乃 AXA 安盛之產品而非滙豐之產品。

有關與滙豐於銷售過程或處理有關交易的金錢糾紛，滙豐將與您把個案提交至金融糾紛調解計劃；此外，有關涉及閣下保單條款及細則的任何糾紛，將直接由 AXA 安盛與您共同解決。

由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及安盛保險有限公司聯合刊發

## 樓花按揭貸款客戶專享優惠 — 「家居超卓萬全保」保費豁免或折扣優惠 (「優惠」)

### 一般條款及細則

1. 此優惠 (如下條款9所述) 由安盛保險有限公司 (「AXA安盛」) 提供。
2. 此優惠適用於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客戶 (「合資格客戶<sup>\*</sup>」) :
  - a) 由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期間 (包括首尾兩天) 成功申請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滙豐」) 樓花按揭貸款 ; 及
  - b) 於2026年3月31日或之前透過滙豐提取全部相關貸款 ; 及
  - c) 於提交相關貸款申請直至貸款提取日的三個月內 , 向滙豐為任何物業申請「家居超卓萬全保」, 而該「家居超卓萬全保」保單必須於2026年7月31日或之前成功由AXA安盛簽發予合資格客戶<sup>\*</sup>, 並受以下條款7約束 (「合資格保單」) 。
3. 此優惠僅適用於以個人名義申請的貸款。
4. 已為該物業申請滙豐職員房屋貸款計劃之客戶不可享用此優惠。
5. 此優惠只適用於透過滙豐分行/ 流動理財/ 個人網上理財/ 網站並輸入指定推廣編號申請, 並經AXA安盛核保的「家居超卓萬全保」保單。
6. 申請「家居超卓萬全保」之自選保障項目並選擇按月繳付該保單保費的客戶不可享此優惠。有關自選保障項目的詳情, 請與滙豐分行職員聯絡。
7. 「家居超卓萬全保」保單只會在客戶提取全部相關貸款後簽發。保單生效日期必須在貸款提取日的三個月內, 以享用此優惠。
8. 如有關貸款終止, 此優惠亦隨之結束。
9. 受本條款及細則約束, 優惠包括 :
  - 優惠 1 : 選擇按月繳付保費之合資格客戶<sup>\*</sup> : 在第一個保單年度的首 12 個月支付保費後, 可獲豁免第 1 至第 22 個月的保費。每月保費會於第 23 個月重新開始收取。
  - 優惠 2 : 選擇按年繳付保費之合資格客戶<sup>\*</sup> : 首年保費可獲 4 折優惠。

10. 於此優惠下享有保費豁免或折扣優惠期間（「豁免或折扣期」），客戶不得更改保單的供款模式。滙豐及 / 或AXA安盛保留權利要求於豁免或折扣期內作出這些更改的合資格客戶<sup>\*</sup>繳付保費全額。
11. 此優惠不可兌換成現金及不可轉讓他人。
12. 如合資格客戶<sup>\*</sup>同時符合就相同保險保單的滙豐員工優惠之條件，滙豐及AXA安盛保留權利自行決定只提供其中一項優惠予客戶。
13. 若因此優惠而產生任何爭議，滙豐及AXA安盛保留最終及不可推翻的決定權。
14. 除有關合資格客戶<sup>\*</sup>、滙豐及AXA安盛以外，並無其他人士有權按《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香港特別行政區法例第623章）強制執行本一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或享有本一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下的利益。
15. 滙豐及AXA安盛保留權利於任何時間可更改或終止此優惠（全部或部份）及 / 或修訂相關一般條款及細則，而不作任何事先通知。
16. 本一般條款及細則受香港特別行政區法例所規管並據其解釋。
17. 如中英文版本有差異之處，以英文版本為準。

<sup>\*</sup> 合資格客戶指填寫在網上申請表「保單持有人」部份者，而該客戶於申請時必須身處香港。如選用申請書提交，此客戶指填寫在申請書「個人資料」部份者。該客戶年齡須為 18 歲或以上。

有關產品細節及相關費用（如適用），請參閱相關的單張、小冊子和保單，或可向滙豐職員查詢。

一般保險產品由安盛保險有限公司（「AXA 安盛」）承保，AXA 安盛已獲香港保險業監管局授權並受其監管。AXA 安盛將負責按保單條款為您提供保險保障以及處理索償申請。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滙豐」）乃根據保險業條例（香港特別行政區法例第 41 章）註冊為 AXA 安盛於香港特別行政區分銷一般保險產品之授權保險代理商。一般保險計劃乃 AXA 安盛之產品而非滙豐之產品。

有關滙豐於銷售過程或處理有關交易的金錢糾紛，滙豐將與您把個案提交至金融糾紛調解計劃；此外，有關涉及閣下保單條款及細則的任何糾紛，將直接由 AXA 安盛與您共同解決。

由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及安盛保險有限公司聯合刊發

## 現有樓花按揭貸款客戶專享優惠 — 「家居超卓萬全保」保費豁免或折扣優惠 (「優惠」)

### 一般條款及細則

1. 此優惠 (如下條款9所述) 由安盛保險有限公司 (「AXA安盛」) 提供。
2. 此優惠適用於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客戶 (「合資格客戶<sup>\*</sup>」) :
  - a) 現持有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滙豐」) 的樓花按揭貸款之物業 ; 及
  - b) 該樓花按揭物業已獲得由發展商或其委託之律師樓所發出的入伙通知書 , 該通知書上之入伙日期為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期間 ; 及
  - c) 由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期間 (包括首尾兩天) 為於滙豐維持的有關貸款物業申請「家居超卓萬全保」, 而該「家居超卓萬全保」保單必須於2026年1月31日或之前成功由AXA安盛簽發予合資格客戶<sup>\*</sup>, 並受以下條款7約束 (「合資格保單」) 。
3. 此優惠僅適用於以個人名義申請的貸款。
4. 已為該物業申請滙豐職員房屋貸款計劃之客戶不可享用此優惠。
5. 此優惠只適用於透過滙豐分行/ 流動理財/ 個人網上理財/ 網站並輸入指定推廣編號申請, 並經AXA安盛核保的「家居超卓萬全保」保單。
6. 申請「家居超卓萬全保」之自選保障項目並選擇按月繳付該保單保費的客戶不可享此優惠。有關自選保障項目的詳情, 請與滙豐分行職員聯絡。
7. 「家居超卓萬全保」保單只會在客戶提取全部相關貸款後簽發。
8. 如有關貸款終止, 此優惠亦隨之結束。
9. 受本條款及細則約束, 優惠包括 :
  - 優惠 1 : 選擇按月繳付保費之合資格客戶<sup>\*</sup> : 在第一個保單年度的首 12 個月支付保費後, 可獲豁免第 13 至第 22 個月的保費。每月保費會於第 23 個月重新開始收取。
  - 優惠 2 : 選擇按年繳付保費之合資格客戶<sup>\*</sup> : 首年保費可獲 4 折優惠。

10. 於此優惠下享有保費豁免或折扣優惠期間（「豁免或折扣期」），客戶不得更改保單的供款模式。滙豐及 / 或AXA安盛保留權利要求於豁免或折扣期內作出這些更改的合資格客戶\*繳付保費全額。
11. 此優惠不可兌換成現金及不可轉讓他人。
12. 如合資格客戶\*同時符合就相同保險保單的滙豐員工優惠之條件，滙豐及AXA安盛保留權利自行決定只提供其中一項優惠予客戶。
13. 若因此優惠而產生任何爭議，滙豐及AXA安盛保留最終及不可推翻的決定權。
14. 除有關合資格客戶\*、滙豐及AXA安盛以外，並無其他人士有權按《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香港特別行政區法例第623章）強制執行本一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或享有本一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下的利益。
15. 滙豐及AXA安盛保留權利於任何時間可更改或終止此優惠（全部或部份）及 / 或修訂相關一般條款及細則，而不作任何事先通知。
16. 本一般條款及細則受香港特別行政區法例所規管並據其解釋。
17. 如中英文版本有差異之處，以英文版本為準。

\* 合資格客戶指填寫在網上申請表「保單持有人」部份者，而該客戶於申請時必須身處香港。如選用申請書提交，此客戶指填寫在申請書「個人資料」部份者。該客戶年齡須為 18 歲或以上。

有關產品細節及相關費用（如適用），請參閱相關的單張、小冊子和保單，或可向滙豐職員查詢。

一般保險產品由安盛保險有限公司（「AXA 安盛」）承保，AXA 安盛已獲香港保險業監管局授權並受其監管。AXA 安盛將負責按保單條款為您提供保險保障以及處理索償申請。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滙豐」）乃根據保險業條例（香港特別行政區法例第 41 章）註冊為 AXA 安盛於香港特別行政區分銷一般保險產品之授權保險代理商。一般保險計劃乃 AXA 安盛之產品而非滙豐之產品。

有關滙豐於銷售過程或處理有關交易的金錢糾紛，滙豐將與您把個案提交至金融糾紛調解計劃；此外，有關涉及閣下保單條款及細則的任何糾紛，將直接由 AXA 安盛與您共同解決。

由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及安盛保險有限公司聯合刊發

## 現有按揭貸款客戶專享優惠 — 「家居超卓萬全保」保費豁免或折扣優惠 (「優惠」)

### 一般條款及細則

1. 此優惠 (如下條款9所述) 由安盛保險有限公司 (「AXA安盛」) 提供。
2. 此優惠適用於符合以下所有條件之客戶 (「合資格客戶<sup>\*</sup>」) :
  - a)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滙豐」) 之現有按揭貸款客戶<sup>^</sup>; 及
  - b) 由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期間 (包括首尾兩天) 為滙豐維持的有關貸款物業申請「家居超卓萬全保」, 而該「家居超卓萬全保」保單必須於2026年1月31日或之前成功由AXA安盛簽發予合資格客戶<sup>\*</sup>, 並受以下條款7約束 (「合資格保單」)。
3. 此優惠僅適用於以個人名義申請的貸款。
4. 已為該物業申請滙豐職員房屋貸款計劃之客戶不可享用此優惠。
5. 此優惠只適用於透過滙豐分行/ 流動理財/ 個人網上理財/ 網站並輸入指定推廣編號申請, 並經AXA安盛核保的「家居超卓萬全保」保單。
6. 申請「家居超卓萬全保」之自選保障項目並選擇按月繳付該保單保費的客戶不可享此優惠。有關自選保障項目的詳情, 請與滙豐分行職員聯絡。
7. 「家居超卓萬全保」保單只會在客戶提取全部相關貸款後簽發。
8. 如有關貸款終止, 此優惠亦隨之結束。
9. 受本條款及細則約束, 優惠包括:
  - 優惠 1: 選擇按月繳付保費之合資格客戶<sup>\*</sup>: 在第一個保單年度的首 12 個月支付保費後, 可獲豁免第 13 至第 22 個月的保費。每月保費會於第 23 個月重新開始收取。
  - 優惠 2: 選擇按年繳付保費之合資格客戶<sup>\*</sup>: 首年保費可獲 4 折優惠。
10. 於此優惠下享有保費豁免或折扣優惠期間 (「豁免或折扣期」), 客戶不得更改保單的供款模式。滙豐及 / 或AXA安盛保留權利要求於豁免或折扣期內作出這些更改的合資格客戶<sup>\*</sup>繳付保費全額。
11. 此優惠不可兌換成現金及不可轉讓他人。

12. 如合資格客戶<sup>\*</sup>同時符合就相同保險保單的滙豐員工優惠之條件，滙豐及AXA安盛保留權利自行決定只提供其中一項優惠予客戶。
13. 若因此優惠而產生任何爭議，滙豐及AXA安盛保留最終及不可推翻的決定權。
14. 除有關合資格客戶<sup>\*</sup>、滙豐及AXA安盛以外，並無其他人士有權按《合約（第三者權利）條例》（香港特別行政區法例第623章）強制執行本一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或享有本一般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下的利益。
15. 滙豐及AXA安盛保留權利於任何時間可更改或終止此優惠（全部或部份）及 / 或修訂相關一般條款及細則，而不作任何事先通知。
16. 本一般條款及細則受香港特別行政區法例所規管並據其解釋。
17. 如中英文版本有差異之處，以英文版本為準。

<sup>^</sup> 現有按揭貸款客戶由滙豐界定，為免引起疑問，非滙豐現有按揭貸款客戶將不能享受此優惠。

<sup>\*</sup> 合資格客戶指填寫在網上申請表「保單持有人」部份者，而該客戶於申請時必須身處香港。如選用申請書提交，此客戶指填寫在申請書「個人資料」部份者。該客戶年齡須為 18 歲或以上。

有關產品細節及相關費用（如適用），請參閱相關的單張、小冊子和保單，或可向滙豐職員查詢。

一般保險產品由安盛保險有限公司（「AXA 安盛」）承保，AXA 安盛已獲香港保險業監管局授權並受其監管。AXA 安盛將負責按保單條款為您提供保險保障以及處理索償申請。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滙豐」）乃根據保險業條例（香港特別行政區法例第 41 章）註冊為 AXA 安盛於香港特別行政區分銷一般保險產品之授權保險代理商。一般保險計劃乃 AXA 安盛之產品而非滙豐之產品。

有關與滙豐於銷售過程或處理有關交易的金錢糾紛，滙豐將與您把個案提交至金融糾紛調解計劃；此外，有關涉及閣下保單條款及細則的任何糾紛，將直接由 AXA 安盛與您共同解決。

由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及安盛保險有限公司聯合刊發